

#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说明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说明如下：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 （一）变更原因及日期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一、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要求：

#### 1、相关会计处理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本解释所称“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包括测试固定资产可否正常运转时产出的样品等情形。

#### 2、列示和披露

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规定，判断试运行销售是否属于企业的日常活动，并在财务报表中分别日常活动和非日常活动列示试运行销售的相关收入和成本，属于日常活动的，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项目列示，属于非日常活动的，在“资产处置收益”等项目列示。

### 3、新旧衔接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企业应当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本解释的规定，并在附注中披露无法追溯调整的具体原因。

####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要求执行相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要求，对于在首次施行此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此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进行追溯调整。因融资需要提交三年一期财务报表时，本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追溯调整项目列示如下（以下本公司为合并口径数据）：

试运行销售追溯调整影响（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 （一）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 1、2021年12月31日

项 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影响金额
固定资产	4,067,522,583.59	4,117,241,385.60	49,718,802.01
在建工程	2,060,343,877.60	2,010,208,947.62	-50,134,929.98
无形资产	909,812,130.41	910,748,235.67	936,105.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775,482.56	31,289,335.84	-10,486,14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9,484.33	168,699.13	-570,785.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444,752,352.70	2,432,436,057.94	-12,316,294.76
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6,287,330.50	9,208,241.03	2,920,910.53

### 2、2020年12月31日

项 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影响金额
固定资产	2,573,686,193.48	2,619,430,468.17	45,744,274.69
在建工程	3,264,223,052.98	3,250,408,125.76	-13,814,927.22
无形资产	972,681,190.89	973,670,787.88	989,596.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680,650.27	24,631,756.12	-12,048,894.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68,172.82	2,355,347.36	-612,825.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748,183,074.13	2,769,004,413.64	20,821,339.51
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4,724,383.63	5,385,919.89	661,536.26

### 3、2019年12月31日

项 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影响金额
固定资产	2,117,676,316.36	2,151,583,204.32	33,906,887.96
在建工程	2,229,485,799.81	2,232,109,307.17	2,623,507.36
无形资产	972,063,528.53	973,106,617.25	1,043,088.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002,915.62	22,112,594.27	-10,890,321.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56,285.59	1,701,419.86	-654,865.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408,647,746.44	2,435,985,774.86	27,338,028.42
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18,909,181.60	18,909,181.60	-

### (一) 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 1、2021年度

项 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影响金额
营业收入	2,651,221,583.61	3,089,227,078.08	438,005,494.47
营业成本	2,256,697,967.18	2,727,102,428.82	470,404,461.64
所得税费用	20,986,018.92	19,465,311.75	-1,520,707.17
净利润	-157,726,967.52	-188,605,227.52	-30,878,26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289,914.39	-192,427,548.66	-33,137,634.27
少数股东损益	1,562,946.87	3,822,321.14	2,259,374.27

## 2、2020 年度

项 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影响金额
营业收入	3,022,380,872.43	3,235,162,657.46	212,781,785.03
营业成本	2,077,599,709.55	2,295,036,034.16	217,436,324.61
所得税费用	115,465,735.18	116,666,348.25	1,200,613.07
净利润	353,677,275.08	347,822,122.43	-5,855,152.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0,381,888.04	343,865,199.13	-6,516,688.91
少数股东损益	3,295,387.04	3,956,923.30	661,536.26

## 3、2019 年度

项 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影响金额
营业收入	2,498,156,448.97	2,597,976,095.35	99,819,646.38
营业成本	1,713,933,475.76	1,801,724,394.51	87,790,918.75
所得税费用	105,057,085.92	108,906,352.43	3,849,266.51
净利润	299,427,547.29	307,607,008.41	8,179,461.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218,365.69	303,397,826.81	8,179,461.12
少数股东损益	4,209,181.60	4,209,181.60	-

### （三）其他事项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进行追溯调整，如财政部后续有进一步的准则解释，公司将从其解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8 日